

（三）規劃方向

書籍目錄：研究報告彙編

書名：考試院研究發展委員會專題研究報告彙編(三)

目錄：建立公務人員升任官等訓練制度之研究－委任升薦任官等訓練之規劃

章節：（三）規劃方向

在如何兼採集中訓練與分散訓練之長處而去其短處，並在實務作法具可行性的考量下，本研究認為，可以就一般知能與專業課程作不同的規劃：

1．一般知能可以採集中訓練，但以非駐班訓練為原則，「集中」則係指可以依地區（例如

各縣市）將符合受訓資格者集中在同一地點，而以統一的教材（例如講座、電視教學或

錄影帶等）施予訓練。

2．至於專業課程的部份，則可以統一的教材，由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依職組、或性

質相近的類科，委託學校或訓練機構分散辦理，並盡量能夠在訓練機構與受訓公務人員

所在地之間取得平衡，本方便公務人員就近訓練。不過，遠程的進行方向應可考慮提供

修學分制、網路教學、電視教學等方式供參訓者做選擇，這些方式可免參訓者必須定期

集中於某一地點，有效克服訓練容量的問題。

以上的規劃方向，不僅可以使得符合公務人員任用法第十七條的公務人員，可以很快的訓練完成，更可兼收集中訓練與分散訓練之優點。